ICS 03.180
CCS A18

DB3205

苏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3205/T XXX—XXXX

双元制职业教育 学徒管理规范

Dual system of vocational education-Specifications for apprentice management

（报批稿）

2023-XX-XX 发布 2023-XX-XX 实施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原则 1
4.1　企业中心性 2
4.2　精准性 2
4.2　指导性 2
4.2　客观性 2
5　选聘管理 2
5.1　总体要求 2
5.2　选聘流程 2
6　过程管理 3
6.1　学徒管理制度 3
6.2　沟通管理 3
6.3　评价管理 4
6.4　建立档案 4
7　退出管理 4
7.1　主动退出 4
7.2　强制退出 4
8　就业管理 4
8.1　岗位确定 5
8.2　岗位跟踪 5
9　评价与改进 5
附录 A（资料性）　学徒选聘流程图 6
附录 B（资料性）　评价表 7
附录 C（资料性）　主动退出程序 8
附录 D（资料性）　强制退出程序 9
参考文献 10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苏州市教育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苏州健雄职业技术学院、苏州工业园区服务外包职业学院、亿迈齿轮（太仓）有限公司、江苏汇博机器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侯彦博、贾瑞、李友节、苗向阳、李嘉倩、殷利、岳向阳、马介宏、周晓刚、韩锐、孙建。

双元制职业教育　学徒管理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双元制职业教育背景中学徒的选聘、过程管理、退出、就业和评价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实施双元制职业教育的职业院校、企业开展学徒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DB3205/T 1018-2021　双元制职业教育　培训中心建设规范

DB32/T 4323-2022　双元制职业教育　人才培养指南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双元制职业教育　dual system of vocational education

职业院校和企业共同承担人才培养任务，合作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的职业教育培养模式。

［来源：DB32/T 4323-2022，3.1］

3.2

培训中心　training center

由政府或企业主导，校企合作建设,以培养学员某一行业通用职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为目标，以项目教学形式组织实施职业培训，实施企业化管理，具备操作实践、学习研讨和技术移交等功能，发挥协调校企和职场过渡等作用的培训平台。

［来源：DB32/T 4323-2022，3.2 有修改］

3.3

学徒　apprentice

来自于职业院校，经过选拔后被企业录用，与职业院校、企业签署三方培训协议，在职业院校或企业的培训中心接受职业教育的受培训者。

3.4

双元制项目　dual system project

职业院校和企业共同培养具有专业技术能力、团队合作、沟通交流、学习与工作方法等职业能力的学徒的校企合作项目。

3.5

双元制项目专员　dual system project supervisor

隶属于培训中心，负责合作企业日常联络，进行学徒管理的专职人员。

4 基本原则

4.1 企业中心性

围绕企业对高素质技术技能型人才的需求，以企业为主导，强调对学徒在企业现场的培训，注重对学徒职业性和实践性的培养。

4.2 精准性

在双元制职业教育开展过程中，强化供需和岗位匹配精准，满足企业对人才的精准需求。

4.3 指导性

通过对学徒的规范化管理，培养学徒具备企业岗位专项能力和面向行业的通用职业能力，注重指导学徒具备职业发展能力。

4.4 客观性

职业院校和企业作为培养主体，客观真实地对学徒进行培养，并对培养过程进行监督，确保培养质量。

5 选聘管理

5.1 总体要求

学徒选聘应符合以下要求：

——适合性。应选择适合学徒项目而不一定是成绩最好的学徒；

——主动性。应选择具有良好的学习态度、吃苦耐劳的品质、能够主动沟通和团队合作能力强的学徒；

——稳定性。应选择可在企业长期稳定发展的学徒；

——发展性。应选择具有可持续发展能力的学徒。

5.2 选聘流程

5.2.1 总体概述

学徒选聘流程见附录A。

5.2.2 认知教育

培训中心面向学徒开展讲座，使学徒了解职业教育发展规律和路径及专业学习内容和就业方向。

5.2.3 双元制项目宣传

培训中心可通过宣传册、公众号或自媒体等途径对双元制项目进行宣传，宣传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概述、项目优势、培训内容、企业岗位、学徒成长路径、升迁路径和职业发展等。

5.2.4 双元制项目咨询

培训中心面向职业院校对应专业学生，以项目咨询会的形式，对培养方式、参与企业情况、选聘人数和专业、选聘方式、假期、培训费用、学徒班与普通班的区别、职业资格证书受认可度和就业去向等问题进行答疑。

5.2.5 企业宣讲

培训中心邀请合作企业召开企业宣讲会，对企业情况、企业培训计划、学徒需求、岗位设定、发展通道等方面进行介绍。

5.2.6 校企联合面试

结合企业需求和学徒项目规模，培训中心和企业联合面向报名学生开展面试。选聘具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意愿度。学徒有参加双元制项目的明确意愿；

——责任心。学徒应具有承担责任、遵守规范和履行义务的自觉态度；

——压力应对能力。学徒应具有在压力下进行培训和工作的能力；

——沟通能力。学徒应具有与他人有效地沟通信息的能力。

5.2.7 班级组建

采取小班化教学，每个班级规模不高于24人。

5.2.8 协议签署

学徒选聘完成后，企业、职业院校和学徒三方签署培训协议。协议应对培训时间、学徒权利和义务、职业资格证书、培训试用期等做出明确规定。

6 过程管理

6.1 学徒管理制度

培训中心应制定学徒管理制度，制度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出勤。学徒应准时参加培训，不得无故迟到、早退、旷课。学徒出勤情况作为学徒培训成绩评定的一部分；

——请假。学徒请假应提前一个工作日申请，因紧急情况无法履行请假手续，需于请假开始时间起的一个小时内向培训师电话申请；

——培训日志。学徒应在培训期间每个工作日撰写一篇培训日志；

——着装。学徒在培训中心培训期间应规范穿着工作服和安全鞋；

——培训安全。学徒应在培训师的指导下规范操作，确保培训安全；

——纪律规定。培训中心应制定“内部纪律”规定，对违反规定者，视情节轻重，分别给予口头警告、书面警告以及解除培训协议等处分。

注：培训师是指在培训中心或培训型企业从事职业培训课程的开发和培训的人员。

6.2 沟通管理

6.2.1 定期沟通

定期沟通包括但不限于：

——三方沟通机制。双元制项目专员应协调职业院校、企业和培训中心三方建立定期沟通机制，以会议形式对三方合作中的重要问题进行沟通并及时解决。

——家校沟通机制。可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如聊天软件、家长见面会等）与学徒家长进行沟通交流，向家长反馈学徒学习、培训情况，并解答家长提出的问题。

6.2.2 平时沟通

平时沟通包括但不限于：

——了解学徒动态。双元制项目专员应及时掌握学徒在不同学习地点的培训情况，倾听学徒诉求，协调并解决学徒在培训中遇到的问题；

——反馈企业需求。双元制项目专员应经常走访合作企业，收集企业诉求。培训方面的问题应及时反馈给培训中心，学徒管理问题由双元制项目专员和班主任紧密配合，及时进行干预和解决。

6.3 评价管理

6.3.1 评价内容

从专业能力和社会能力两个方面对学徒进行评价，具体评价内容见附录B。

6.3.2 评价方式

每学年结束前，培训中心以年度谈话的形式对学徒在一个学年内在专业能力、社会能力方面的表现做出综合评价。

6.3.3 评价结果

评价结果采用百分制，90-100分为优秀，80-89分为良好，70-79分为中等，60-69分为及格，60分以下是不及格。分数是学徒自我评价总得分加上培训中心评价得分再乘以相应的权重之后的得分，其中培训中心评价占比70%，学徒自我评价占比30%。

6.4 建立档案

培训中心应按照DB3205/T 1018-2021的9.5.4中的要求，为每名学徒设立专属档案，记录学徒在培训期间的表现。

7 退出管理

7.2 主动退出

非学徒个人原因，而是因培训管理不到位、培训质量不高、企业实习监管不够，致使学徒主动提出退出学徒项目时，由培训中心受理、审查、鉴定，如情况属实，启动主动退出程序，主动退出程序见附录C。

“主动退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件：

——企业原因导致学徒培训需求减少、企业搬迁、合作中断等突发性事件，导致企业不得不解聘学徒；

——培训质量不高、企业实习监管不到位。

7.2 强制退出

由培训中心受理、审查、鉴定，并强制要求学徒退出双元制项目的情况视为“强制退出”，强制退出程序见附录D。

“强制退出”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件：

——学徒不服从管理、多次违反培训纪律、违法等严重后果；
——学徒培训不合格、每学期理论课程 3 门不及格；
——学徒身体健康状况不佳，无法适应技能培训和企业实习。

8 就业管理

8.1 岗位确定

根据学徒培养期间表现、学徒自身特长及个人意向，采取企业选择和个人申请相结合的双向选择方式确定工作岗位。

8.2 岗位跟踪

双元制项目专员与企业双元制项目负责人实时跟踪学徒岗位工作表现，收集反馈信息，为双元制项目后续的持续改进积累经验。

9 评价与改进

培训中心每隔一定阶段应对学徒培养工作进行评价复盘，总结经验得失与问题，确定改进目标与改进措施，不断提高这项工作的绩效成果。

附 录 A
（资料性）
学徒选聘流程图

学徒选聘流程图见图A.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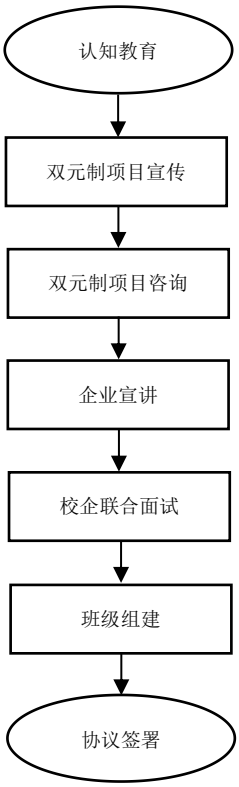


图 A. 1　学徒选聘流程图

附 录 B
（资料性）
评价表

评价表见表 B.1。

表 B.1 评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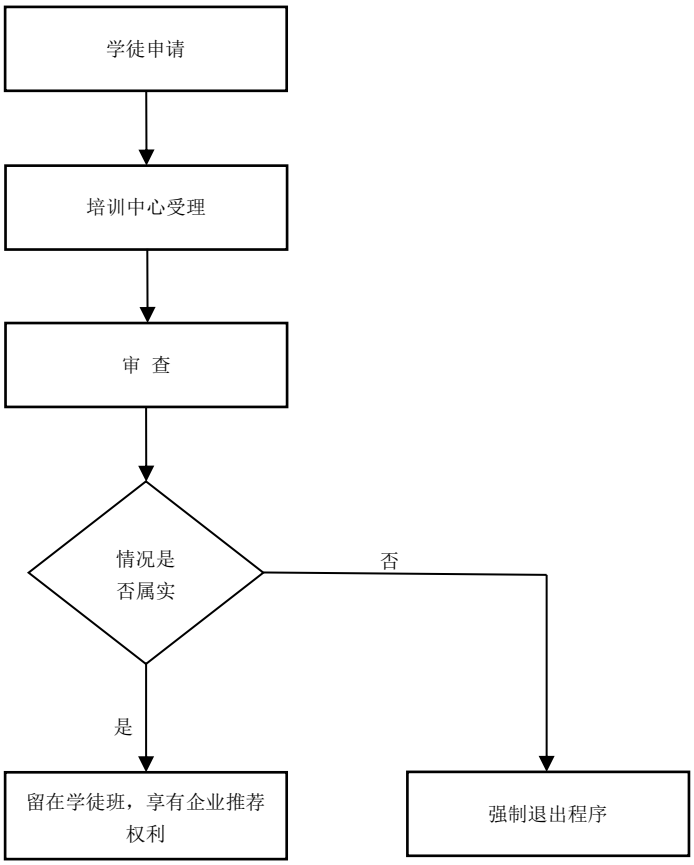
评价项	权重	学徒自我评分	培训中心评分	加权后得分
专业能力				
技术水平	10%			
工作质量	10%			
工作安全	10%			
客户导向	10%			
解决问题能力	10%			
社会能力				
责任心	10%			
自主学习和工作	10%			
自我激励和独立性	10%			
团队协作	10%			
沟通	10%			
综合得分				

说明：1.分值为百分制，90—100 分（优秀），80—89 分（良好），70—79 分（中等），60—69 分（及格），60 分以下（不及格）；

2.学徒自我评分占比 30%，培训中心评分占比 70%。

附 录 C
（资料性）
主动退出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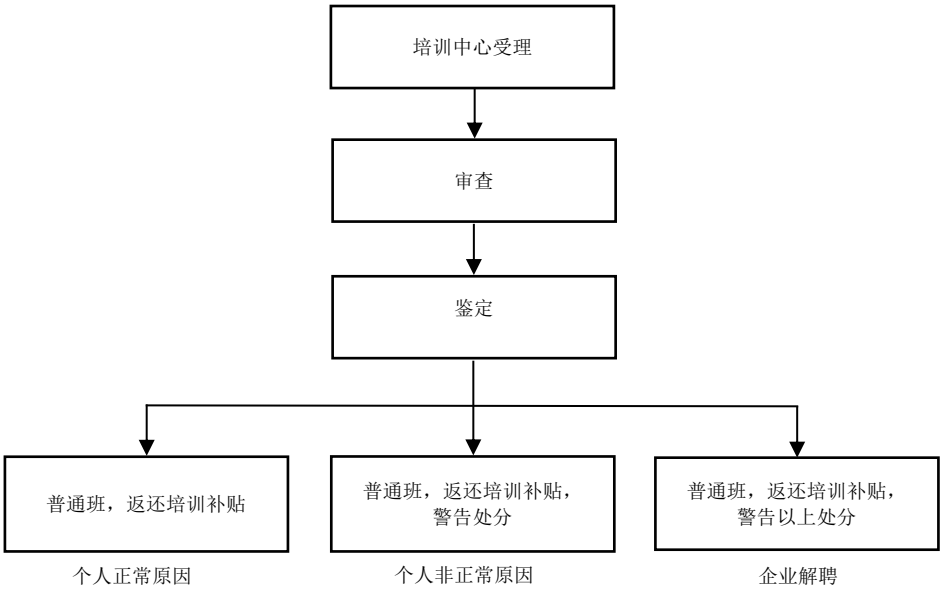
主动退出程序见图C.1。



图C.1 主动退出程序

附 录 D
（资料性）
强制退出程序

强制退出程序见图D.1。



图D.1 强制退出程序

参 考 文 献

[1] GB/T 19273-2017 企业标准化工作 评价与改进

[2] GB/T 36733-2018 服务质量评价通则

[3] DB32/T 4323-2022 双元制职业教育 人才培养指南

[4] DB3205/T1018-2021 双元制职业教育 培训中心建设规范

[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国资委 全国总工会 全国工商联关于印发《关于全面推行中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加强技能人才培养的指导意见》的通知（人社部发〔2021〕39号）

[6] 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的通知（教职成〔2018〕1号）

[7] 关晶,石伟平.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J].教育研究，2014